

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接到公司股东李胜（持股比例为 4.51%）的临时提案，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临时提案，并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内容如下：

（一）审议《关于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二）审议《关于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三）审议《关于聘任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新的主办券商并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四)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主办券商变更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五) 审议《关于修订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六) 审议《关于以公司闲置资金向关联方提供借款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七) 审议《关于李杰辞任独立董事职务并提名李杰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八) 审议《关于修订〈合作协议〉条款表述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不变。

公告编号：2018-010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其他事项请参阅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的《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特此公告。

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8 日